

國際志工的百年風潮—引領世界 改變的關鍵力量

●丁元亨／願景青年行動網協會執行長

自2001年聯合國訂為國際志工年（International Year of Volunteers），同年台灣政府也宣示為「台灣國際志工年」，國際志工在台灣的發展，儼然已成為一股新的新世代社會參與主流運動之一。依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發布的2016年年報「好Young青年有活力，翻轉世代新勢力」，海外志工服務參與人數，包含海外志工服務隊與海外僑校服務隊，近三年（2014～2016）來累計有超過三百七十九個服務隊，四千零三十三位青年投入海外志工服務；2017年單年更增加為二百八十七個服務隊，三千零四人到三十國，進行海外志工服務，倘若加上民間推動海外志工的公民社會組織，2017年估計台灣參與海外志工人數超過一萬人。

若依據國際上幾個主要的海外志工推動國際平台之統計來看，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簡稱UNESCO）下「國際志工協調委員會」（The Coordinating Committee for International Voluntary Service，簡稱CCIVS，<<http://ccivs.org/>>）、「國際公民服務聯盟」（Service Civil International，簡稱SCI，<<http://www.sci.ngo/>>）、「歐盟志願服務組織聯盟」（The Alliance of European Voluntary Service Organisations，簡稱Alliance，<<http://www.alliance-network.eu/>>）以及「亞洲志願服務發展聯盟」（Network for Voluntary Development in Asia - Network for Voluntary Development in Asia，簡稱NVDA，<<http://nvda-asia.org/>>）等國際志工平台所發表的年度報告，以2013年為例（預計於2018年發表2015年統計），全球國際志工活動遍及八十七個國家，超過一百七十四個國際組織，總計有超過四萬零九百五十位國際青年，投入三千二百四十二個海外志工服務方案；2015年更舉辦超過四千六百八十個海外國際志工服務方案，涵蓋服務的議題，則包含文化節慶與世界文化遺產保護、環境與永續發展、社區發展與建設、兒童教育與多元文化、有機農業與永續生活、人權保障與和平倡議、醫療及社區衛教等等，顯然海外志工的青年新風潮不僅在台灣，更在全球，並涵蓋多項全球人類發展挑戰，希望透過引領各國青年，扮演更積極界公民角色，以回應全球發展所面臨的挑戰。

歐洲和平，由德、法開始

回顧國際志工的發展，若我們由世界第一個最早成立的國際志工平台「國際公民服務聯盟」（SCI）的歷史看來，該組織成立於1920年，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由瑞士工程師Pierre Cérésolle（<<http://www.sci.ngo/who-we-are/history>>）所創立。

一次大戰後，德、法兩國的青年開始思考，為什麼兩個國家從近代一直不斷的爭執與打鬥，是不是有更好的方式，可以相互支持？於是Pierre Cérésolle於1920年在法國凡爾登（Verdun）策劃了全世界第一個人道援助與和平重建的海外志工計畫，邀請德、法兩國青年互相到對方國家進行了第一次的海外志工和平重建計畫。透過重建的相互協助，德、法青年開始瞭解兩個國家，不同種族的工作方式，並在對話過程中，學習彼此思考方式及核心社會價值，與瞭解對於相同議題的不同觀點及思維。這次計畫，並在歐洲引起廣大回響，更在一次大戰後的歐洲，全面促成青年投入戰後重建與和平對話的運動，1923年並促成另一個以和平重建的青年海外志工運動（Youth Action for Peace，簡稱YAP）；回想當初1920年參與德法和平重建計畫的十位青年，應該始料未及，這樣的行動，竟開啟了全球後來國際志工的百年新風潮，更在今日，每年引領超過十萬名青年投入社會關懷行動。

由歐洲到亞洲，引領世界新潮流

從歐洲開始的和平重建海外志工風潮，很快的也由歐洲擴展到亞洲，1931年「國際公民服務聯盟」（SCI）創辦人Pierre Cérésolle與印度聖雄甘地（Mahatma Gandhi）見面，在印度開啟了亞洲第一個海外志工計畫，展開人道援助與難民兒童協助計畫，也奠定了亞洲海外志工的基礎，嗣後更在孟加拉、尼泊爾、斯里蘭卡、韓國及日本等亞洲國家，開啟海外志工新風潮，也成為亞洲發展關鍵的青年力量。

因應全球趨勢，成立國際志工平台 CCIVS

國際志工風潮蔓延到1940年代後，因應國際志工活動已成為全球重要核心價值與青年改變社會的主要途徑之一，在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協助下，召開第一次全球國際志工交流會議，包含國際紅十字總會（ICRC）、國際公民服務聯盟（SCI）等重要國際INGO組織也都參與該次會議，並於1948年4月通過決議成立國際志工交流平台的「國際志工協調委員會」（CCIVS），總部則設置於法國巴黎的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內，嗣後更具備聯合國經濟合作發展理事會（United Nations Economic and Social Council）諮詢地位角色，以因應全球逐漸多元的服務議題與人類發展挑戰，成為全球第一個以協調各國國際志工事務與區域之間的合作平台，以建立海外志工服務國際標準，並將海外志工的足跡擴展到非洲、中南美洲，甚至在戰爭區域的中東及前蘇聯國家與東歐共黨國家等。海外志工服務的議題，也擴展到區域發展、和平與裁軍、人權與反殖民化等，後來更在冷戰時期扮演東西方重要

的民間溝通橋梁，奠定了海外志工成為國際援助發展重要的關鍵角色。

促成聯合國成立 UNV

海外志工活動風潮，從參與六〇年代的澳洲婦女解放運動，延續到七〇年代，扮演全球海外志工重要推手的「國際志工協調委員會」（CCIVS）更與社會主義國家簽訂合約，成為冷戰時期東西方交流平台，持續推動和平及環境保育工作，成為維繫東西方互動的基本交流基礎。

透過海外志工的軟性力量，也帶動全球更多的區域對話，及為區域和平與重建發展，提供另一種可能途徑；在六〇年代甚至興起以國家為主導之和平團形式的海外志工服務，如1962年的美國和平團，成為協助發展中國家發展的另一種國際援助方式，1968年更在伊朗的沙王穆罕默德-李查沙·巴勒維（The Shah of Iran Mohammed Reza Pahlavi）倡議成立聯合國層級的海外志工單位構想下，嗣後於1970年聯合國大會中，通過第2659決議文（UN General Assembly Resolution 2659），正式成立聯合國志工計畫（United Nation Volunteer Programme），成為聯合國架構下第一個專責志工的下屬機關（UN Sub-Organ），機關由聯合國開發計劃總署（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簡稱UNDP）負責管理，成為聯合國推動國際發展的重要關鍵力量；更確認了，聯合國從事國際發展的工作思維中，要捲動社會大眾參與，讓不同的利害關係人（Stockholders），一起融入到計畫中，志工就是最好的途徑，也扮演成功的關鍵角色。

帶動全球南北發展的國際軟青力

時至1980年代，「國際志工協調委員會」（CCIVS）逐漸成為國際重要志工平台，會員來自超過一百個國家。全球超過一百一十五個會員組織，涵蓋區域包含歐亞非美洲等；海外志工計畫，除了持續扮演冷戰時期東西方交流的民間重要信任基礎外；也陸續在衝突地區舉辦志工服務計畫包含巴勒斯坦、阿爾及利亞、巴爾幹半島等地，聯合國秘書長並公開宣稱「國際志工協調委員會」（CCIVS）為「國際和平使者」；在拉丁美洲解放運動中，由「國際志工協調委員會」（CCIVS）扮演南北合作平台，強調對等伙伴關係的北南新合作，國際志工活動在全球各區域展開並蓬勃發展，各區域平台也陸續成立，包含成立於1982年，在歐洲地區的「歐盟志願服務組織聯盟」（Alliance）、1996年的「亞洲志願服務發展聯盟」（NVDA），以及1996年的「東非國際工作營協會」（Eastern African Workcamp Association，簡稱EAWA）等區域海外志工平台，持續在各區域推動海外志工的新普世價值。

志工引領聯合國，開啟國際志工元年

1990年代後，有感於各區域海外志工交流逐漸頻繁，為了建議更好的方案管理品

質，也落實志工成為區域發展關鍵的力量，各層級的國際志工平台彼此致力於建構一個全球通用的海外志工交流準則與海外方案國際工作營運管理準則等，打造全球共同的海外志工運作國際標準；同時在服務議題上，也拓展到跨文化對話、永續發展、世界文化遺產、健康及衝突轉型等，並在美國光明基金會（Points of Light Foundation）、國際公民參與聯盟（World Alliance for Citizen Participation，簡稱CIVICUS）及國際志工協會（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Volunteer Effort，簡稱IAVE）的帶領下，與聯合國共同起草「國際志工宣言」，該宣言於1997年11月20日於聯合國大會通過決議（UN General Assembly Resolution A/RES/52/17, adopted 20 November 1997），宣示2001年為「國際志工年」（International Year of Volunteers），台灣同年也宣示為台灣國際志工年，正式將國際志工的新普世價值，轉化為台灣社會重要的核心價值。

回應全球挑戰，從 MDGs 到 SDGs，扮演策略性志工，邁向更好未來

事實上，九〇年代聯合國一直思考如何解決人類共同的发展挑戰，故於2000年，展開了為期十五年的「千禧年發展目標」（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s，簡稱MDGs）計畫，聯合國並將志工視為達成千禧年目標的關鍵力量，鼓勵大家扮演積極性的策略志工，透過海外志工服務，讓人民可以瞭解國際社會重大議題，並思考如何一起解決人類社會面臨的挑戰，一起攜手邁向更好的未來。而後於2016年，延續千禧年發展八大發展目標，聯合國更全面彙整來自各層級公民社會組織的觀點，制訂「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U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簡稱SDGs），不僅邀請更多志工投入實踐十七項發展目標，更呼籲企業全面參與，帶動永續發展目標（SDGs）的可能新發展。

全球發展新挑戰：恐怖主義與難民問題，志工成為社會融合的關鍵

回顧國際志工近百年來的發展，可以看出，海外志工服務與每一個時代全球所面臨的挑戰息息相關，國際志工扮演解決全球發展挑戰的關鍵策略角色，成為聯合國及各公民社會組織推動社區發展重要的推手角色；即便時至今日，如中東恐怖主義所延伸的國際難民潮問題，歐洲青年近三年也積極推動遊說歐盟政府，以確保自由遷徙的人權普世價值，更邀請國際難民，加入志工服務方案中，以促成社會的和諧與團結（Social cohesion and solidarity）。

2016年更在「國際志工協調委員會」（CCIIVS）推動自由遷徙倡議活動（Freedom of Movement Campaign）的推動下，於摩洛哥舉辦的會員大會，一致通過自由遷徙的立場宣言，作為遊說歐盟政府及聯合國的基礎立場聲明。

結合世遺，國際志工再度引領新風潮

國際志工自1920年在德、法開啟序曲後，雖經歷不同的年代與發展挑戰，但唯一不

變的共同時代課題都是，如何捲動更多的青年，投入改變世界的行列；以及如何結合青年志工，活化與帶動全球的發展。

2008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更在「國際志工協調委員會」（CCIVS）的協助下，開啟了世界文化遺產青年國際志工計畫（World Heritage Volunteers），讓原本僅限定由專家及學者協助的世界文化遺產修護工作，融入青年國際志工，重新賦予世界文化遺產新生命，透過志工活動與青年參與，讓世界文化可以走入青年日常生活，產生生命的「連結」（Links），也重新詮釋國際志工的新角色：「串連社會大眾，與營造社會共同的生命經驗」，讓世界文化遺產，不僅是古蹟，更是生活的一部分。世界文化遺產活化，也因國際志工的投入，十年來，行動遍及四十六國，舉辦超過兩百一十九個修復活化計畫，更帶動全球超過三千五百位青年的投入，再度成為引領青年的時代新風潮。

數位世代，多元發展，今日志工沒？成為各國青年的新問候語

回想國際志工自1920年開始以來，事實上，國際交流一直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諸多的技術問題，阻隔與延誤國際交流的速度及可能性，包括簽證、通訊與溝通，及跨文化的合作與理解等等。國際溝通由1970年代的信件，到八〇年代的傳真，九〇年代末期的電子郵件，以及二十世紀後的智慧手機，全球溝通速度由過去至少二至三週通信往返，變成三天，甚至到幾分鐘，及快速到智慧年代的數秒鐘的e-mail，透過數位工具的發展與協助，加速了資訊流通，也帶動了國際志工快速的發展，串起各國青年共同的時代經驗與普世價值，2006年「國際志工協會」（IAVE）在印度舉辦年會，更以「你今日志工沒？」，成為時下青年見面的問候語。

台灣在這一波國際志工風潮中，由政府2001年積極推動以來，於2008年由「願景青年行動網協會」（Vision Youth Action，簡稱VYA）率先加入「國際志工協調委員會」（CCIVS），成為台灣唯一正式會員，也陸續串起與歐盟志願服務組織聯盟、國際公民服務聯盟及亞洲志願服務發展聯盟等國際志工平台，成為在台唯一會員及官方指定合作伙伴，也讓台灣國際志工的發展，由過去少數幾個亞洲國家或僅限於邦交國家的援助計畫，拓展到全球。台灣青年擔任國際志工的足跡，遍及超過五十五個國家，涵蓋歐亞美非四大洲，每年選派超過一千位台灣青年，參與世界各國志工計畫，成為引領全球志工活動的新興國家。

下一個國際行動，由你定義

一項計畫、兩個國家、十位青年，促成國際志工百年風潮，這應當是1920年當初德、法青年們在法國凡爾登一起從事和平重建工作始料未及的發展；隨時代與時精進的國際志工風潮，更在1970年代成為聯合國認定的世界主流普世價值，並於1985年12月17日聯合國大會通過決議（A/RES/40/212），將12月5日訂為「國際志工日」（International

Volunteer Day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成為人類發展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天。

年輕人的創意與理想性，在國際志工的風潮中，永遠走在世界的前端，在每個時代帶領著世界往前邁進；2020年，在國際志工運動經歷了第一個百年後，下一個百年風潮的國際行動，也將由青年重新定義。

◎關於海外志工國際平台的小知識

1. 國際志工協調委員會 (CCIVS)：成立於1948年，總部設於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法國巴黎總部內，為目前全球最大的海外志工國際平台，會員有二百個國際組織，來自一百個國家，每年舉辦超過五千個服務計畫，海外志工參與人數超過四萬人，願景青年行動網協會，為CCIVS在台灣唯一的正式會員組織。
2. 國際公民服務聯盟 (SCI)：成立於1920年，以和平重建、文化交流為主，是最早的海外志工國際平台，總部設於比利時布魯塞爾，目前全球有四十四個分會，九十六個國際合作伙伴，海外志工網絡超過六十國。
3. 歐盟志願服務組織聯盟 (Alliance)：成立於1982年，目前五十個會員，分布於二十八個國家，總部設於丹麥，每年舉辦超過一千二百個海外志工計畫，超過一萬三千位海外青年參與。目前主要推動歐洲志工計畫 (European Voluntary Service, 簡稱EVS計畫)、並將志工計畫，結合全球重要議題如對抗氣候變遷、節省能源、難民及和平倡議等，每年並舉辦多個青年培力計畫，與歐洲青年多邊聯合服務或訓練計畫 (結合歐盟Youth in Action 3.2計畫)。
4. 亞洲志願服務發展聯盟 (NVDA)：成立於1997年，總部設置於越南河內，目前在二十個國家有三十個會員組織，每年有超過一萬四千一百五十五位國際青年，投入其所舉辦的一千九百四十九個海外志工服務方案。目前主要推動的亞洲共同行動包括：亞洲長期志願服務計畫 (Asia Voluntary Service)、與不同國際組織共同發起氣候變遷行動、環境保護倡議行動 (World Tanabata Action)，及推動亞洲永續發展目標 (ADG)。
5. 願景青年行動網協會：2002年開始籌備，2003年8月正式登記立案，為國內推動青年公共參與及國際參與的平台組織。2002年策劃第一個台美國際志工交流計畫，2006年推動國際工作營 (International WorkCamp) 形式的海外志工計畫；目前主要推動「青年生活公益化」並將公益參與價值向下扎根到青少年；協助青年「參與國際事務」，及鼓勵青年運用社會企業概念來回應全球發展挑戰。目前也是台灣唯一參與全球國際工作營形式的海外志工，為CCIVS、NVDA唯一的台灣會員組織，及Alliance與SCI官方認定的海外志工合作伙伴。◆